

证券代码：832515

证券简称：易瑞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元）
成都华启高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525.59
成都华启纵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960.35
殷志文	资金拆借（拆入）	2,000,000.00
殷志文	资金拆借（拆出）	2,890,000.00
深圳市易瑞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拆借（拆出）	205.00
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拆借（拆入）	60,000.00
苏州远木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拆借（拆入）	900,000.00
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拆入）	1,090,000.00
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拆出）	300,000.0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关联董事殷志文、杨秀培回避表决。该事项已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华启高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宝塘村4组204号附1号天府菁蓉中心D区B2号楼5层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宝塘村4组204号附1号天府菁蓉中心D区B2号楼5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华

实际控制人：钟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轨道交通列车及车站系统设备、智慧交通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与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华启纵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清云北路469号

注册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清云北路46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华

实际控制人：钟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轨道交通列车及车站系统设备、智慧交通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轨道交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管理与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易瑞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 1811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 181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殷志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0808 万元

主营业务：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开发基金)。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香缇商务广场 2 幢 606 室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香缇商务广场 2 幢 6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杨秀培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信息)、企业形象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远木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长江路 556 号 1 幢 1507 室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长江路 556 号 1 幢 15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杨秀培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信息)、企业形象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镇江市京口区左湖村左湖大楼

注册地址：镇江市京口区左湖村左湖大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殷志文

实际控制人：殷志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智能硬件孵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自然人

姓名：殷志文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二) 关联关系

成都华启高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华启纵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均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公司。

深圳市易瑞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

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远木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公司董事杨秀培控制下的公司。

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殷志文控制下的公司。

殷志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成都华启高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共计 67,525.59 元。

2018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成都华启纵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共计 88,960.35 元。

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与殷志文先生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殷志文先生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2,00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5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2018 年度，公司合计向殷志文归还借款 2,890,000.00 元。

2018 年 11 月 1 日，易瑞来投资向公司借款现金 205.00 元用于办理税务缴费。

2018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易启康与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6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1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易启康与苏州远木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苏州远木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90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与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1,09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4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2018年9月18日，公司向镇江市易瑞来科技有限公司归还借款300,000.00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更好的利用了本公司的资产资源，符合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不属于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